

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 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北京文化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4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、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的议案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情况概述

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279,919,393.57元，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未弥补亏损金额为-2,704,325,320.47元，实收股本为715,900,255.00元，未弥补亏损金额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该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导致亏损的主要原因

主要因为公司以前年度出现较大亏损，且报告期内上映影视项目制作周期较长，整体制作、宣发等直接及间接成本较高，同时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部分诉讼事项计提亏损，减少公司合并利润10,297.91万元，

以及计提部分商誉减值 1,935.19 万元所致。

三、公司为弥补亏损拟采取的措施

公司将继续大力开展电影和优质剧集板块业务，加大储备项目开发力度，推动已制作完成的影视剧项目上映播出，盘活公司剧本储备资源，加快存货周转。同时，积极拓展新的业务领域，尝试新的业务模式，提升创新能力，增加公司盈利模式。

公司将坚持深耕内容创作，积极稳健地推进主营业务，创作更多优质影视作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六日